泊政发〔2023〕2号 签发人：刘 海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泊尔江海子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泊尔江海子镇安全生产大

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民委员会、镇直各部门：

 现将《泊尔江海子镇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泊尔江海子镇人民政府

 2023年2月24日

泊尔江海子镇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

 为确保全镇安全稳定，统筹抓好发展与安全两件大事，全面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近期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李克强总理重要批示，认真贯彻全国、自治区、市及东胜区安委会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会议精神，推动国务院安全生产“15条措施”落实落地，决定从即日起至12月在全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深刻认识我镇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织密织牢党政领导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体系，压紧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排查各村、各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隐患，精准发现和严厉打击各类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确保全国两会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二、目标任务

以国务院安委会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15条措施”为重点，全面开展全镇安全生产大检查，不断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精准管控安全风险，切实消除事故隐患，坚决遏制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千方百计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三、重点内容

(一)层层压实工作责任，严格落实“15条措施”。各村、辖区各单位要按照国务院安全生产“15条措施”和各级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部署，深入查找问题、对排查出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认真整改。重点检查各村和企业贯彻落实情况;检查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项目审批安全红线把守，违法分包转包、挂靠资质行为查处，劳务派遣和灵活用工人员安全管理等情况;检查事故瞒报谎报、迟报漏报行为查处等情况，以及统筹做好经济发展、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的情况。

(二)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各村，各办所、辖区各单位要全面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制定清单、明确要求、压实责任、限期整改，依法打击安全生产中的违法违规行为，坚决防止风险隐患酿成事故。

**1.燃气及危化品安全方面。**要深刻吸取近期全国各地燃气安全事故教训，全面检查使用燃气的商住混合体、餐饮场所、使用瓶装液化气的经营户和农户。切实消除燃气管道占压、穿越密闭空间、擅自改造、使用不合格燃气灶具和跨区域运输购买燃气等隐患。要将燃气和危化品安全排查整治工作列入安全生产日常督查、巡查、考核的重要内容，推动工作落实。

**2.道路交通安全方面。**常态化开展路查路检工作，加强对二三轮摩托车、电瓶车、老年代步车、农用车、“两客一危”、货车、面包车、旅游包车、旅游公司观光车等重点车辆安全管控，严查“三超一疲劳”、酒后驾驶、非法营运等交通违法行为，要全面排查临崖临水、陡坡急弯、易结冰等重点路段和桥梁、涵洞、隧道等重点部位，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确保行车安全。

**3.烟花爆竹安全方面。**各村要按照辖区负责制，**一是**要全面落实我镇烟花爆竹禁放工作，通过各种方式加大宣传力度、做到家喻户晓;**二是**要常态化开展对各经营户的日常巡查检查，禁止一切违法销售烟花爆竹的行为;**三是**持续推进专项治理，加大重要时段的管控。

**4.建筑施工安全方面。一是**农房建设要按程序依法审批，凡是未批先建的违法建筑要严格依法拆除;**二是**村要宣传引导群众动态关注自身住房安全,切实做到安全隐患早排查、早发现、早整治;**三是**建设施工要做好安全措施，文明规范施工，做好警示标识，防止发生安全事故;**四是**要全面加强在建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管理,，重点排查起重设备、高支模、深基坑、模板、脚手架、施工用电、高空作业、受限空间等环节存在的安全隐患，落实防冻、防滑、防火、防坍塌、防高处坠落、防机械伤害安全措施，严厉查处工程项目违法分包、转包和以包代管等行为。

**5.消防与森林防灭火安全方面。一是**要开展土地庙、坟场等重点场所消防安全管控。**二是**要紧盯仓储、物流突出的火灾风险，加强对违规混存货物、违规动火用电、违规留宿人员等突出隐患的整治力度;**三是**要全面加强旅游景点、养老机构、饭店商场、娱乐场所、医院学校等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隐患排查管理;**四是**教育引导群众不在田边地边林区景区用火,提倡文明祭祀、生态耕作、文明旅游;**五是**室内烤火取暖要做到“烤火必开窗、关窗必灭火”;**六是**坚决按照“见烟就查、见火就罚、见烧就抓”森林防灭火要求严格处罚;各村要发动村社干部、网格员等基层力量,做好小单位、小场所以及农村火灾防范工作。

**6.校园安全方面。**建立校园安全稳定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机制，开展校园设施设备、校舍、消防、燃气等方面的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常态化开展日常排查。全面巩固校园安防“6个100%”建设成果，建立安全稳定突发事件应对与处理机制，制定应急处置预案，配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器材，定期开展应急处置培训演练。

**7.文化和旅游安全方面。**深入开展文化和旅游安全风险隐患集中排查治理，重点围绕旅游景区、公共文化场馆，开展旅游景区安全专项整治、室内文旅场所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旅游包车安全专项整治等集中治理，有效防范化解文化和旅游领域重大安全风险。

**8.卫生健康领域安全方面。**聚焦医疗机构消防控制室、实验室、制剂室、厨房、停车场等重点部位以及门(急)诊区等人员密集场所开展消防安全、用电安全和疏导管控检查,加强对医疗卫生机构老旧建筑物、老旧设施设备的风险排查，及时消除消防安全隐患。以医疗危化品、危险废物存储管理等为重点，全面排查采购、储存、使用、销毁等环节风险隐患，切实防范垮塌、爆炸、泄露等风险。

**9.林业领域安全方面。**扎实开展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各类自然保护区范围内安全风险集中整治，重点加强营林生产、野生动物繁育、林草有害生物防治、森林管护、林业科研调查监测、林业所属旅游景区景点等作业生产活动。

**10.农业农村安全(农业机械、农村沼气、渔业船舶)方面。**重点检查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及驾驶人安全源头监管、年度安全技术检验等情况，存量变型拖拉机专项整治措施落实和“清零”流程规范及任务完成，农机合作社清单制管理落实以及配合公安交警部门开展拖拉机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违规行为查处情况，农业机械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等情况;重点检查农村沼气安全管理制度、隐患排查治理台账和事故应急处置预案。

(三)实行隐患动态清零。各村要对辖区实行全覆盖检查排查，不留死角和盲区。对检查排查出的隐患问题建立台账并逐一整改,对一时不能整改的要落实责任、措施、时限，确保隐患问题整改到位，严防因隐患整改不及时而引发生产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式及时间安排

从2月中旬至12月底结束，分五个阶段进行。

(一)宣传动员阶段(2月中旬)。通过召开院户会，利用宣传标语、村微信群、QQ群，营造全社会关注安全、参与安全的良好氛围。

(二)实行检查排查阶段(2月下旬至7月15日)。针对各类节假日，开展定期检查。

**一是企业自查(2月下旬至5月15日)。**各村、各企业开展安全隐患及违法行为的自查自改自报，对企业自己排查出的安全隐患和违法行为进行自行纠正处理的，可免予处罚或从轻处罚。

**二是综合检查(2月24日至5月31日)。**由镇牵头和相关部门对本辖区本行业领域组织开展综合检查，对高危行业领域企业和其他行业的重点企业要实行全覆盖检查，及时发现企业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及违法行为，迅速督促整改和依法予以处理。

 **三是问题整改阶段(7月16日至9月20日)。**对企业自查、综合检查、交叉检查、综合督查发现的问题，都要建立台账，限期督促落实整改;对一时不能整改的要采取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五落实”措施，确保隐患问题整改到位，严防因隐患整改不及时而引发生产安全事故。